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局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证券事务 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4 日召开了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局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董事局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经逐项累积投票方式选举产生公司第十届董事局董事；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4 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局第一次会议、第十届董事局第二次会议，选举产生了公司第十届董事局主席、董事局副局长、董事局各专业委员会委员，并聘任第十届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第十届董事局及专业委员会组成情况

（一）董事局成员

公司第十届董事局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 6 名，独立董事 3 名。

非独立董事：张锋先生（董事局主席）、张翼飞先生（董事局副局长）、车汉澍先生、刘德举先生、金锐先生、王云雷先生

独立董事：王焕军先生、张巍松先生、吴野先生

公司第十届董事局成员均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能够胜任所聘岗位职责的要求，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亦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证券市场禁入者且在禁入期的情况，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公司第十届董事局任期为自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公司董事局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人数不少于董事局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一，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业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其中王焕军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

第十届董事局成员简历详见本公告附件。

（二）董事局各专业委员会成员

公司第十届董事局下设五个专业委员会，分别为战略发展与研究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预算委员会，各专业委员会成员组成如下：

1、战略发展与研究委员会成员：张锋先生（主任委员）、王焕军先生、吴野先生、车汉澍先生、张翼飞先生；

2、审计委员会成员：王焕军先生（主任委员）、车汉澍先生（副主任委员）、张巍松先生、吴野先生、刘德举先生；

3、提名委员会成员：吴野先生（主任委员）、王焕军先生、张巍松先生、张锋先生、张翼飞先生；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张巍松先生（主任委员）、王焕军先生、吴野先生、张锋先生、车汉澍先生；

5、预算委员会成员：张锋先生（主任委员）、吴野先生、张翼飞先生、金锐先生、王云雷先生。

公司第十届董事局各专业委员会任期自公司第十届董事局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局任期届满之日止。

董事局各专业委员会成员全部由董事组成，其中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占多数并担任召集人，审计委员会的召集人王焕军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

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聘任情况

聘任张锋先生为公司总裁，任期与第十届董事局相同。

聘任李爽女士为公司第十届财务总监，任期与第十届董事局相同。

聘任王云雷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局秘书，任期与第十届董事局相同。

聘任张翼飞先生为公司常务副总裁，聘任张晓鹏先生、金锐先生、金戈先生、王云雷先生、史晓明先生为公司副总裁，任期与第十届董事局相同。

上述人员均具备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不存在《公司法》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亦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证券市场禁入者且在禁入期的情况，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任职资格和聘任程

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王云雷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简历详见本公告附件。

三、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聘任情况

聘任林健怡女士为公司第十届董事局授权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与第十届董事局相同。

林健怡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需的专业能力，其任职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林健怡女士的简历详见本公告附件。

董事局秘书王云雷先生及证券事务代表林健怡女士的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号码：0755-26980336

传真号码：0755-26968995

电子邮箱：sz000078@vip.sina.com

邮政编码：518057

通讯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科技中三路1号海王银河科技大厦24楼

五、公司部分董事、监事任期届满离任情况

本次换届后，张华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局专业委员会相关职务，张思民先生、沈大凯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及董事局专业委员会相关职务，黄河先生、汪兴全先生、胡凯辉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监事职务，沈大凯先生、胡凯辉先生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其余人员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思民先生持有公司3,401,733股、沈大凯先生持有公司1,500,000股，张华先生、黄河先生、汪兴全先生、胡凯辉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上述人员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将继续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公司对第九届董事局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的勤勉尽职以及
对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局

二〇二五年十月二十四日

附件：

第十届董事局、高级管理人员和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一、第十届董事局成员简历

张锋，1972年出生。悉尼科技大学（UTS）工商管理硕士学位。先后获得“广东省医药行业抗击非典先进个人”、“粤商贡献奖”、“吉林青年五四奖章”、“中国大健康产业先锋人物奖”等荣誉称号。

曾任或现任主要社会职务：全国政协第十三届全国委员会委员；吉林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委；吉林省政协第十届、第十一届委员会委员及第十二届委员会常委；吉林省青年联合委员会第十届、第十一届和第十二届副主席；吉林省青年企业家协会第八届理事会会长；吉林省工商联第十一届、第十二届副主席；深圳市红十字会理事。

企业职务：现任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主席、总裁，深圳海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深圳市海王英特龙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海王医药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董事，以及多家子公司董事、董事长等职务。

截至目前，张锋先生个人直接持有本公司1,331,093股股票，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思民先生为兄弟关系，在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下属子公司任职存在关联关系，与本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尚未解除的情况，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且尚未解除的情形；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没有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形，没有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车汉澍，男，1967年出生。1990年毕业于中国青年政治学院，北京大学EMBA，吉林大学经济学博士。深圳市第六届政协委员，深圳市决策咨询委员会专家。曾任共青团吉林省委、吉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干部、吉大正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

司董事兼副总裁、TCL集团数码电子事业本部副总裁、TCL创投董事总经理、深圳市华星光电技术有限公司副总裁、惠州华星光电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深圳海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席执行官等职务。现任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目前，车汉澍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除在公司控股股东之下属子公司任职存在关联关系外，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尚未解除的情况，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且尚未解除的情形；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没有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形，没有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刘德举，男，1970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专科学历，中共党员。现任深圳海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深圳海王药业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南宁海王健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肇庆市海王健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等职务。

截至目前，刘德举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除在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下属子公司任职存在关联关系外，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尚未解除的情况，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且尚未解除的情形；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没有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形，没有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

法院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张翼飞，男，1973 年2月出生，中共党员，毕业于哈尔滨工业大学管理科学与工程专业，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历任深圳海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办秘书、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黑龙江省区域销售经理、东北大区经理、全国商务总监、总经理助理兼运营总监，兼任深圳海王药业有限公司、深圳市海王健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深圳市海王银河医药投资有限公司等多家子公司董事等职务。现任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常务副总裁、党总支部书记，海王医疗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安徽海王医药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海王建昌（北京）医疗器械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海王医疗器械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福州海王福药制药有限公司董事长，吉林海王银河医药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以及多家子公司董事等职务。

截至目前，张翼飞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除在公司控股股东之下属子公司任职存在关联关系外，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尚未解除的情况，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且尚未解除的情形；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没有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形，没有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金锐，男，1984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注册会计师。曾任华立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浙江华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浙江华方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裁，现任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深圳市海王英特龙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以及多家子公司董事等职务。

截至目前，金锐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本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

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尚未解除的情况，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且尚未解除的情形；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没有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形，没有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王云雷，男，1971年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2004年获得证券从业资格，2006年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曾任吉林省伊通县小孤山信用社信贷员，吉林省伊通县三道信用社主任；天元证券经纪有限公司深圳营业部业务部经理（现江海证券）；2003年6月入职本公司，先后任证券事务主管、投资者关系经理、证券事务代表、职工代表监事。现任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董事局秘书。

截至目前，王云雷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本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尚未解除的情况，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且尚未解除的情形；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没有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形，没有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王焕军，男，1977年1月出生，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南开大学经济学硕士，拥有高级会计师职称、中国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等专业资格。曾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部门经理助理、浙江争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非独立董事等

职，现任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浙江分所负责人，兼任恒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等职，2022年10月起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目前，王焕军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本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尚未解除的情况，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且尚未解除的情形；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没有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形，没有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张巍松，男，1973年12月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深圳大学法学学士，执业律师。2010年至2023年11月在广东星辰律师事务所任高级合伙人，2023年11月至今在北京浩天（深圳）律师事务所任高级合伙人，2023年12月起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目前，张巍松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本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尚未解除的情况，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且尚未解除的情形；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没有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形，没有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吴野，男，1975年6月出生，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哈尔滨工业

大学企业管理专业硕士研究生，拥有深圳市创业投资从业人员专业资格。曾任南山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财务经理，现任香港南海发展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兼深圳半岛城邦房地产有限公司及深圳半岛城邦置业有限公司财务副总经理。2025 年 10 月起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目前，吴野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本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尚未解除的情况，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且尚未解除的情形；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没有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形，没有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二、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张锋，简历详见附件：第十届董事局成员简历。

张翼飞，简历详见附件：第十届董事局成员简历。

张晓鹏，男，1970 年 6 月生。1993 年 7 月中南政法学院经济法专业毕业，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法律硕士，中共中央党校经济管理研究生。1993 年 7 月参加工作，历任深圳市公安局南山分局副科长、科长，刑警中队长，副所长、所长，巡警大队政委，政治处主任；深圳市公安局政治部人事处处长。现任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广东海王医药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湖北海王医药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以及多家子公司董事等职务。

截至目前，张晓鹏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本公司其他董事、高级

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尚未解除的情况，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且尚未解除的情形；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没有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形，没有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金锐，简历详见附件：第十届董事局成员简历。

金戈，男，1968年出生。澳门科技大学MBA。从事医药及相关行业30年，专业从事财务、审计及金融工作，熟悉国内医药市场，有丰富的行业财务管理及审计工作经验。2009年至今被中山大学管理学院聘为校外导师，担任MBA、MPAcc、MAud等学位论文答辩老师、论文指导导师。

1994年入职深圳海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历任深圳海王药业有限公司会计、财务主管、财务部副经理，深圳市海王健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营销中心财务总监、总裁助理、审计中心总监、财务副总监等职务。曾任深圳市兴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天择资本风控总监及合伙人。现任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兼任多家子公司董事、监事等职务。

截至目前，金戈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本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尚未解除的情况，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且尚未解除的情形；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没有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形，没

有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王云雷，简历详见附件：第十届董事局成员简历。

史晓明，男，1976 年出生。主管中药师，北京交通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泰山产业领军人才。

1997 年参加工作，从基层业务人员干起，从业 28 年来专注医药行业，了解医药行业政策和市场环境，熟悉医药供应链各环节，积累了深厚的医药行业经营和管理经验，具有较强的医药供应链资源整合能力。

现任山东省十四届人大代表、枣庄市十七届人大常委、枣庄市工商联副主席，山东省医药商业协会会长。先后荣获 2018 年度全国民营医药商业十大年度人物、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新时代齐鲁先锋人物、山东省五一劳动奖章、枣庄市优秀企业家、枣庄市十大经济人物、枣庄市劳动模范、枣庄市五一劳动奖章等荣誉。

曾先后担任山东海王银河医药有限公司部门经理、山东海王银河医药有限公司济宁分公司总经理、山东海王银河医药有限公司副总裁兼枣庄银海医药有限公司总经理等职务；现任公司副总裁，苏鲁海王医药集团有限公司总裁、山东海王医药集团有限公司总裁，兼任苏鲁海王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及山东海王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多家下属公司董事长等职务。

截至目前，史晓明先生持有本公司 27 股股票；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本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尚未解除的情况，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且尚未解除的情形；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没有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形，

没有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李爽，女，1977年11月生。2000年7月，东北财经大学公司管理专门化专业毕业，中级会计师。2000年7月参加工作，历任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核算部副经理、经理、运营副总监、财务副总监，杭州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现任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深圳市海王星云服务有限公司总经理，以及多家子公司董事等职务。

截至目前，李爽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本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尚未解除的情况，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且尚未解除的情形；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没有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形，没有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林健怡，女，1995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曾任职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任子行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证券处。2020年11月加入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办公室，现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截至目前，林健怡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本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尚未解除的情况，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

员且尚未解除的情形；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没有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形，没有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